

关于天弘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 商的公告

为促进天弘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中证 500ETF 天弘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4 年 7 月 3 日起，本公司选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证 500ETF 天弘（159820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